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项议案由董事会审议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安徽长风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风农牧”）因日常业务需要，拟分别向安徽长丰科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向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该两笔授信贷款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长风农牧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6 日、2015 年 9 月 9 日及 2016 年 8 月 9 日，对长风农牧提供不超过 10,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还未到期，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长风农牧的累计担保余额不超过 14,500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单位名称：安徽长风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0 年 12 月 1 日
- 3、注册地点：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双凤大道东侧
- 4、法定代表人：甄长丰
- 5、注册资本：3,646.24 万
- 6、公司持股比例：60%
- 7、经营范围：猪、鸡、鸭育种、繁殖、养殖、生产、加工、销售；饲料、添加剂生产、加工、销售；苗木、蔬菜种植、销售；场地租赁。
-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长风农牧资产总额为 32,875.25 万元，负债总额为 22,955.6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9,919.65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25,804.21 万元，净利润为 1,158.5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9.83%（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总担保金额：4,000 万元人民币；

2、贷款银行：安徽长丰科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丰支行；

3、担保期限：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还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长风农牧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贷款主要为其经营所需，公司对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同意为长风农牧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不超过 326,969.34 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 276,45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按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861,900.55 万元计）的 37.94%。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3 日